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在 2024 年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将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向董事会作如下报告：

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构成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 3 名董事，含 2 名独立董事，主任委员为具备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赵春光。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包括独立董事赵春光先生、郭斌先生及董事徐秀强先生，他们均具备胜任审计和风险管理工作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符合监管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及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除审议了需发表意见的董事会议案之外，本年度委员会参与讨论、指导、监督和评估的重要会议如下：

(1) 2024 年 1 月 29 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与会委员及独立董事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阶段性汇报并讨论了 2023 年年度业绩预告。与会董事再次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并督促年报审计工作，督促年审会计师确保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并再次强调审计工作程序完备的重要性，建议做好航天光伏（土耳其）股份有限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后的相关后续工作，相关减值事项要重点关注，做到合法合规。

(2) 2024 年 3 月 22 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与会委员及独立董事再次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并督促年报审计工作，建议公司继续完善合规监管机制，持续推进制度体系建设，防范系统性风险，保障合规运行，控制经营风险。

会议还审议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年审会计师的审计工作进行评估，结合其工作情况，通过了《关于支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审计报酬的提案》，审阅了经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意见的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2024 年 8 月 15 日，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与会委员听取了 2024 年上半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4 年上半年内审、风控工作情况及 2024 年上半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汇报等，建议公司加强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合理安排审计资源，进一步把审计工作做精做细。

（4）2024 年 12 月 27 日，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与会委员及独立董事听取了关于 2024 年财报预审情况的通报、听取公司 2024 年公司审计计划、听取公司 2024 年度内控预审测试及缺陷整改报告、听取公司 2024 年内审工作报告、听取公司 2024 年内控工作报告、听取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财报编制工作计划等，建议公司做好埃斯创卢森堡转让等重点项目的后续工作，重点关注计提减值事项，做到合法合规。

（5）2025 年 2 月 14 日，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与会委员及独立董事再次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进展情况。

（6）2025 年 3 月 4 日，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与会委员及独立董事再次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并督促年报审计工作，听取了内审负责人汇报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审核结果；审阅财务报表和内控资料并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审议了关于支付天健 2024 年审计报酬的提案及《公司 2024 年内控评价报告》，出具对天健工作评价报告等。建议公司继续完善合规监管机制，持续推进制度体系建设，防范系统性风险，保障合规运行，控制经营风险。

三、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

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报告期内，委员们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细致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并重点关注下属子公司股权转让、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境外企业管控及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等事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符合2024年最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和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其中存在重大错误和疏漏。同时，也就定期报告编制、内外部审计工作安排、内部控制机制优化等事项提出了意见或建议，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根据审计报告，管理层负责编制财务报表，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完整。审计证据表明，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审计过程中，我们执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审计意见确认，公司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因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

在公司变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和内控审计机构时，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业务规模、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认真的审查，并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其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符合为公司提供年度财报审计和内控审计的要求。

四、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审议了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续聘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切实有效地监督上市公司外部审计工作并指导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

在董事会决策相关事项时，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各委员能够本着客观、独

立、专业的原则，发挥所长，发表审核意见，定期听取下设工作组及公司内控职能部门部门的汇报，深入基层调研，了解内控规范的落实情况，充分发挥独立性和委员的专业专长，对年度审议事项进行了细致的分析和审慎的判断，提出了科学而合理的决策建议，有力地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

2025 年，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将继续强化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的沟通协作，深入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深化理解与认识，确保充分投入时间与精力，提升决策效能与专业水准，以审慎、认真、勤勉、忠诚的态度履行职责，认真监督和指导公司的内外部审计工作，推动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赵春光、郭斌、徐秀强

二〇二五年三月八日